

真命天子

花城出版社



香港

岑凯伦作品集

31

岑凯伦作品集

37

真命天子

L038890

北京计劳干院图书馆



L038890



花城出版社

粤新登字 05 号

责任编辑：林佐华

真命天子

〔香港〕岑凯伦 著

*

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新华书店 经销

广州新华印刷厂 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1.5 印张 2 插页 248,000 字

1997 年 12 月第 2 版 1997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360-1712-X/I·1513

定价：15.40 元

独家版权·翻印必究

◆ 序 ◆

阡 陌

我写序本是偶一为之，当初席绢、于晴、沈亚、林晓筠在大陆藉藉无名，大陆读者对她们的作品一无所知，需要有个人介绍，于是我担纲承担了这个任务。

四小名旦一炮走红，特别是席绢席卷大陆，也使阡陌的序随着她们的作品走入读者圈，一时间几乎成了只要书上有了阡陌的序便是真作、佳作，殊不知不法书商盗版制假有术，他们或抄袭阡陌的序移花接木，或请人捉刀，制造假序。1996年8—9月间全国冒出五十二种假席绢著作，十二种假于晴著作，还有其他四十七种假的真的台湾言情小说，几乎无一例外都有署名阡陌的假序言。一时阡陌的序满天飞，文字拙劣者有之，前言不搭后语者有之，错误百出者有之，使阡陌成了推荐假书的祸首，信誉大损。为此，我立言不再写序，这样也好划分时段，便于读者区别真假，以正视听。

然而，不少读者来信要求我不要因此而停止推荐佳作，有位朋友劝告道：“东西让读者鉴别，才是正道。”为此接受花城出版社的邀约，向读者推荐香港爱情小说女作家岑凯伦的五十多部真作。

岑凯伦小姐从80年代出道走红至今已蜚声“爱坛”，独领风骚十余年。

我想任何一件事物，能够存在必有它存在的缘由，这个缘由就是广大读者心中的“需求”。

进入七八十年代，随着台、港、新、韩四小龙从崛起到腾飞，香港社会经济日益繁荣，此时读者要求文学有新的面貌，为此带来了文学内容和

作家观照生活的观念的巨大变化。作家的着眼点不再注目于灾难的人生和灾难的社会，而是以欣喜的目光，注视着周围变化了的社会、变化中的人生，作品由摹写沉重曲折复杂的往事，转向了轻松、欢乐、充满情趣的当代生活，这是高生活品质在作家头脑中融化后的产品。岑凯伦在这一阶段跳上香港文坛，成为最受读者欢迎的优秀爱情小说作家。就是这一阶段，读者需求催促了岑凯伦的成长和发展。随着大陆改革开放，社会大踏步走入经济发展的高速公路，人们对台港社会和外部世界的了解欲望和兴趣越来越浓厚，而岑凯伦的作品正是反映香港这条小龙腾跃时期的社会特质和生活品质的，反映的虽不是主流社会，但毕竟是可以通过它看到七彩照光的一个水滴。因此岑凯伦很快拥有了大陆读者。

岑凯伦的作品语言质朴优美，故事情节一般都比较圆满，由于前后有六十多部作品问世，前后风格有较大变异，早期的比较凝重，注重故事情节的曲折，感情的波澜跌宕，如《澄庄》紧紧围绕人物命运去展开故事：少女朱贝儿因生活贫困而退学到某会馆做吧女，被花花公子高卡达看中，高卡达千方百计地将朱贝儿追到了手，但他是个极不负责的人，始乱终弃，使朱贝儿受到很大打击。朱贝儿为了不使自己沉沦，白天干活，晚上读书，想依靠自己的努力重新站起来。此时，偶遇富家子卡迪，卡迪对她倒是一片真情，朱贝儿答应了卡迪的求婚。然而，命运真是捉弄人，一进卡迪家竟发现卡迪是高卡达的弟弟。虽然卡迪爱朱贝儿，但高卡达却千方百计作梗，使两人的婚姻一波三折。小说就这样复杂的情感交锋中向前推进，产生妙趣横生的动人情节。这在早期作品中是颇具典型意义的一例。

而在近期的作品中，则较为贴近现实生活，写作语言也较前更为活泼风趣，例如：她的最新一部作品《野玫瑰和郁金香》描写一对亲姐妹与一双守旧老公婆之间的矛盾冲突，新旧思想之间的斗争，充满了谐趣，风格与前迥异，不过也许是年龄关系，她缺少席绢这样更年轻作家的俏皮、幽默。席绢的作品有时可以让人忍俊不禁地忘情大笑，而岑凯伦的作品只是让人端庄地笑，会心地笑，至多哈哈一笑，没有哈哈哈再笑。当然这已经是很不错了，因为她重的不是表现形式，更重作品内容揭示的社会意义。

内容提要

哪个少女不会怀春，哪个少年不善钟情？

俊俏、善良的谷菱一踏进公司，立刻成了青年男士一族的梦中情人。谷菱的恋情绵绵，但她爱的，不能如愿以偿；她不爱的，人家又苦苦依恋。到头来，弄得她身心俱倦。是红颜薄命难以找到归宿？或者命带桃花的女人在情场都要屡战屡败？女人太美心肠太好都没有好的收场？谷菱命中“真命天子”到底是谁呢？

原来是她原先最不喜欢的那一位。但她却因此找到了归宿，获得了幸福。

好人终于获得了好报。

1

谷菱一边开门，一边把那折得好好的纸条，由衬衣口袋内掏出：“妈！”

谷太太正在搓麻将，她一个劲地走过去。

“三婆去买菜，你自己去厨房拿蛋糕吃。”谷太太正在摸牌，边叫：“发，发！”

“妈，我有好重要的事告诉您。”

“有什么比我手上的牌重要，发进门，叫糊啦！喂，九张落地……”

“喂，谁打筒子包……”

“妈，”谷菱挤过去：“今天中学会考放榜，我拿了好多A。”

“多少？”谷太太对家一位师奶问“今年的女状元？”

谷菱总算找到个知音，心里感激不尽，忙说：“差一点就当上状元了，但我也拿了八个优一个良，密斯张很高兴，她说对我很满意。”

“嗤！又不是女状元，没电视上的，有什么了不起？”师奶一脸不屑，心一分手一松打了一只二筒，谷太太马上叫糊，清一色、满贯，她笑，师奶怒吼，乱作一团。

谷菱站了一会，把小纸条袋好，回到自己的小房间。

昨夜紧张，一夜没有睡过，人倒在床上，想想，就睡过去了。

有人推醒她，房门开着，谷太太坐在她床边。她揉揉眼睛：“妈，牌打完了？”

“完了！你爸回来看见她们不高兴。今天我是大赢家，喽！给你五百元，买套漂亮的裙子。”

“妈，”谷菱又把纸条拿出来，“我的会考成绩很好，八优一良。”

“你拿那么多优良干什么？你哥哥才只不过四个A，其他都是CCDD。你爸爸回来知道一定不高兴。”

“废话，谁说我不高兴？”谷老爷进来，谷老爷和谷太太不同，谷太太胖胖，他瘦瘦的：“会考成绩好，就可以进大机构做打字员。”

“爸！学校已经在F6留了一个位子给我，我念完预科还要念大学。”

“念什么大学？你已经十七岁了，应该做事赚钱；近来生意又不大好。”

“我不要做事，哥哥就可以念大学，为什么我不可以？生意不好，还有一年哥哥也大学毕业。”

“你怎能和阿澄比？他是男，你是女。女孩子不必念太多书，你学习成绩好，年年三名内，会考成绩又好，再加上你的青春美丽，参加香港小姐竞选，担保你一定戴后冠，你美貌与智慧并重呀！到时，少说也有十一个八个名流阔少爷追求你，你就享福了！呀，人靓有这个好处！”

“我不参加什么小姐竞选，我不要嫁名流阔少，我也不要当打字员。”

“好！我就让你多念一年商科，不做打字员做秘书，”谷老爷手一挡：“话说到此为止，你知道我是没商量余地的！”

“爸！哎！妈，我不要！”谷菱叫着，父亲已走出去不理她。

“爸的话其实不错，你看妈，才不过小学毕业，就因为有几分姿色，所以才能嫁给你爸。我入谷家门，天天打打小牌逛逛街，日子过得不错。你学问比我好得多，又漂亮，将来一定能嫁入豪门！”

谷菱泄气地倒回床上，她早知道父母一向重男轻女，当年爸怕哥哥考不上大学还到处托人情，以为可以走后门，不知道花了多少冤枉钱。以她的成绩看，考大学绝对有把握，可是父母反对，她又不是个死争到底的人。

“果然是叻女一名，以你的成绩可以入医学院，真可惜。爸爸不是连供你念大学的钱也没有吧？不公平啊！”谷澄回来对妹妹说：“换件衣服，我和你出去吃饭给你庆祝。”

谷澄把谷菱带进一家大酒店的高级扒房，他拉她来到一张桌子前面，那儿已经坐了一个男孩子。

他叫林力祺，谷澄中学、大学的师弟，两个人虽然不同级，但是谷澄喜欢和他一起。因为，林力祺上学下课乘坐劳斯莱斯，出外吃东西可以吃最好的，但又不必带太多的现钞，因为他可以签单。

林力祺二十一岁，刚考进大学，比谷澄低两级，他个子又高又瘦，面色又白又青，一副文弱书生的样子，很害羞、没主见、很弱，风都吹得起。

他穿了套浅啡色西装，拘拘谨谨。

“力祺，好早来了！”谷澄叫，把妹妹拉下来，谷菱早知道他怎会那么阔气。

◆真命天子◆

“妈咪叫我早点来，妈咪知道我来吃饭很放心，妈咪不喜欢我到快餐店，妈咪说那些地方杂，卫生又……”

说一轮话，先后提了四次妈咪，他就是那种：妈妈话——的乖乖儿子。

“谷菱，妈咪叫我恭喜你，会考成绩那么好，真了不起！”他怯怯伸出手。

“有什么用？又不能升大学。”

“妈咪说，谷伯伯……”他不知所措地看了看谷澄，谷澄做手势鼓励他说下去：“妈咪说谷伯伯不公平。谷菱，你也知道妈咪很喜欢你，妈咪说你……美丽又聪明。妈咪说，她支持你念大学，如果你愿意，妈咪和谷伯伯说。”

“谢谢林伯母，她真好。可是，我已经决定念一年商科便做事，大学不念了，”谷菱不会随便接受人家的恩惠，没道理，没来由：“不一定要大学毕业才可以在社会上立足。”

“对！对！”他忙说。他是没主见的。

谷菱向来没有兴趣和他交谈，浪费唇舌，比自言自语更糟。

谷澄却想妹妹和林力祺交个朋友，有一个富豪妹夫，他人又听话，将来好处一定不少。

林力祺不单父系富有，母系家财亦亿万，林力祺又是九代单传，林家独子；母亲娘家唯一男孙。

将来亿亿万万都集中于林力祺一身，林力祺是谷澄所见所闻最富有的公子。

谷澄见林力祺签了单，结了帐，他说：“力祺，你请吃饭为妹妹庆祝，我请看电影，你打电话回家问问伯母。”

林力祺马上去打电话，谷澄早就知道他每到一处必

向母亲请示、禀告的习惯。

“哥哥，我不想去看电影了。”谷菱很怕和林力祺在一起，太闷。

“你想上的士高？看看力祺的回复怎样？若他妈放人，那我去约舞伴！”

“我不想跳舞，也不想看电影，我只想回家。”

“你真扫兴，”谷澄瞪她一眼：“爸爸不是希望你嫁名流公子吗？林力祺就是公子，而且没有人比他更富有了。他人好，他也不会嫌你没念过大学，你应该多接近他，多讨好他，将来你就可以一生享福。”

“我不想享福，我不想不劳而获，我深信用我的学问知识，一样可以赚钱养活自己。”

“自己。自私！爸妈你不养了？”

“养，但是，你也有-一半责任。你、我再加上爸爸的工厂，我们一家会过得很好。”谷菱没和谷澄吵，不过她语气很坚决。

“力祺心肠好，善良又纯情。他到底有什么不好？”

“我没说他不好，林力祺是好人；但是，他不适合我，要是我嫁给他，我一生便完了，”谷菱强调：“钱并不是代表一切。”

林力祺已回来，他说：“妈咪说现在去看九点半太迫急，还是明天去好了。妈咪明天请谷菱吃晚饭，妈咪会派人预订戏票，七点钟妈咪派车去接两位。”

“恭敬不如从命，好！”谷澄马上说：他最喜欢去林家了，一进林家，就有到皇室一样的享受。林家内连女仆也特别好看，几乎个个都有两分姿色，年纪又轻。

“请代我向林伯母致谢，明天我不能到府上。”谷菱

说。

林力祺颓然若丧：“妈咪会很失望，妈说已经很久没有看见你了！”

谷澄看了看妹妹，皱皱眉：“林伯母一番盛意你怎好拒绝？”

“对不起！明天我一个好同学生日。”谷菱不喜欢林力祺，而且也不喜欢他妈妈。

“谁？下午送礼去，七点钟还来得及赴林伯母的饭约。”谷澄怕力祺的妈咪会不高兴。由于力祺是个独生子，他母亲对他万分宠爱，况且事事照顾周到，无微不至，因此林力祺依赖性极重，事事以母亲的意见为己见；他又是个孝顺的儿子，如果他妈咪要他娶个丑八怪，相信他也不会反对。

如果谷菱惹怒了林夫人，林家这门亲事便难以攀上了。

“我答应同学留下来吃饭的。”

“你……”

“约会有先后，谷菱既然有约在先就不要勉强，”林力祺说：“我向妈咪解释，或者改在后天好不好？”

这一回，谷菱不能说不好了。

毕竟，林力祺是个好人。谈情说爱就不必了，吃奶的傻男生，做朋友，还是值得一交的。

谷老爷知道谷菱被林夫人邀请晚宴，受宠若惊。加上听了宝贝儿子的话，一直做着攀龙附凤的美梦，自己有一个富有亲家还是事小，将来儿子好处多呢，凭借妹妹的裙荫，做间公司总经理或厂长，应该是轻而易举的事。林家公司工厂多嘛！

他施压力叫老妻迫谷菱穿那袭粉红的新裙子，纯麻纱加刺绣，是很名贵的裙子，谷菱就嫌太隆重了，只不过吃饭。

“别叫你爸爸生气，穿了吧！”谷太太说。

谷菱是有点怕父亲，从小父亲就不大喜欢这女儿，因为他希望有两个儿子，所以对谷菱，要嘛！管得很严，做错事就吃耳光。不要嘛！理都不理她。

到林家，林夫人果然很喜欢，那当然是谷菱长得好看，她老人家还信这句话：一代好媳妇，十代好儿孙。媳妇漂亮，将来林家后代个个好看。

她不大能接受白T恤、牛仔裤，太粗野，她家婢女也穿裙子。

谷菱一身粉红色，料子好，又是裙子，她就觉得谷菱斯文、美丽又可爱。

她握着谷菱的手，左端详右查看，嘴里大赞：“好相！好福相！”

谷菱讨厌林夫人这样看她，像买猪肉似的一片片看，根本不是看人，是在看产品，她又不是货。

“依相论相，你起码能生五男两女，你知道吗？你是个宜男相呀！”

“林伯母，不会的，我不会那么快结婚。”她真想推开她的手。

“要念书，是不是？结了婚一样可以念书。听说，你爸爸不让你念大学，他真封建，这年头还会重男轻女。不过，别怕，林伯母支持你！”

“谢谢林伯母，不过，我已经决定不念大学，念大学要花几年时间，我希望早点出社会做事。”

◆ 真命天子 ◆

“做事就不要了，念完书应该结婚，女孩子嘛——落叶归根！”

“因为我命中有五男两女？早些结婚早生子？林伯母，我不会的，就算我将来结了婚，也不会马上生孩子，我要过几年两人世界的日子，享受享受！”

“那你准备多大才结婚？婚后几年才肯生孩子？”

“二十五岁结婚，二十九岁生孩子，我妈说，第一胎最好不超过三十岁生养。”

林夫人很紧张：“你今年多大？”

“十七岁了！”

“才十七岁？那我岂非要再等十三年才能抱孙子？”

她眼睛都大了，她的眼睛从未这样大过：“谷菱，你又不是不知道，我身体不好，等四五年我还勉强可以等，可是等十三年，我怕我看不到孙子了，况且第一个也未必是男孙。”

“林伯母，是十二年，不是十三年，”谷菱和悦地笑笑：“也许我的见解林伯母不同意，但是对林伯母不会有影响。”

“怎么没有影响？你和力祺结婚，你不肯生孩子，我就不能抱孙子，我无论如何不会同意你这样做！”她很坚决。

“结婚？根本不可能，我当力祺只不过是朋友，不！应该是兄长，他是我哥哥的同学，我们之间没有任何特殊感情。”

“或许你还没有爱上祺祺，但我知道祺祺是很喜欢你的。”

“他是很喜欢我，我是他好朋友的妹妹，我们从小就

认识，但我们没有恋爱更不可能结婚，”谷菱乘哥哥与力祺在玩电视游戏机，把话说清楚：“林伯母，无论在任何情况下，我不会嫁给力祺，永远不会，是真的！”

“啊！上帝！”林伯母像要晕过去的样子，不久她说不大舒服扔下谷菱上楼去了。

她连晚饭也不吃，力祺担忧不安，谷菱提议不去看电影，力祺可留下来陪他母亲，他马上答应。

离开林家，谷澄质问妹妹：“刚才你对力祺的妈咪，说了些什么？”

“告诉她我会永远当力祺是我的亲哥哥。”

“你怎能这样说？你明明知道林伯母喜欢你，有意娶你做林家媳妇，你讲那些废话令林伯母多失望，我多气？”

“哥哥，我们谈话可没提你，林伯母又没说你以后不可以到林家吃喝玩乐。”

“你……哼！”

以后，林力祺好些天没到谷家，不久，林力祺有了女朋友。

是林夫人四处托人挑选的，她满意，林力祺听话，就是这样。

但为了林力祺另交女朋友的事，谷菱却被父亲骂一顿。

不过，很奇怪，自从林力祺和那位千金小姐“谈恋爱”后，不久，林夫人的病就复发了。

林夫人一向有心脏病，一年到晚有一名心脏病专家和一位全科医生照顾着她，因此她能吃能睡能走动，几年来都安好无事。突然，竟病发了。

◆ 真命天子 ◆

姨妈姐姐们都说那位千金小姐“脚头”不好。从此，就不准她再踏进林家半步了。

林力祺和她的“恋情”，不了了之，幸而林力祺大学还在放暑假，他可以天天留在家里陪母亲。

又过了一小段日子，林力祺再出现谷家，当然是找谷澄。

不过，他也有意无意地向谷菱表示：以前不来，是母亲的意思，和那位千金小姐来往是母亲的意思，再来谷家，却是他本人要求而获得母亲答应。

谷菱不管谁的意思，林力祺这个人不能爱，是她自己的意思。

他瘦一点，面色青白一点，人弱一点不是大问题，但是他太没主见、没性格、没独立处事能力，依赖性，娘娘腔，一天到晚妈咪妈咪，谷菱耳根麻痹。

还好，谷菱要上课了。

她早上念商科，下午学电脑。念商科，经济、会计学原理要好，念电脑，英文和数理也要好，那本来是两码子事，但谷菱却要一起来，是辛苦些，但她还能应付。

谷菱冲到电梯口，门要关啦，她急叫：“请等等！”

还好，电梯门再开，她急步进去，吐口气，看见一个年轻人，她奇怪，这年轻人不是住在这儿的，谷菱在这儿住了好几年，同一层楼的住户都认识，其他不同楼的也见过，就从未见过这个人。

现在还是早上，他怎会在她的那层楼出现？坏人吗？歹徒吗？不是……

他大概也看出来了：“我住B座，刚由澳洲回来没几

天。”

“啊！”这儿是一梯两伙，谷菱住A座，B座住了一位张伯伯，生意人，爸也认识他，他有个儿子，中学就去了澳洲留学。张伯母已过世，只留下张伯伯和一个耳朵不大灵光的老佣人。

“张先生，早！”她为刚才目光地不礼貌而抱歉。

“我叫张克勇！”他很友善。

“住A座的谷菱！”她自我介绍，这年轻人，米八不到，很结实，皮肤白，但不是林力祺那种青白，人斯文，五官端端正正，牙齿齐齐整整，老实说，他算长得秀气英俊。

“谷小姐！”

“叫谷菱。张伯伯都叫我谷菱！”

他点点头，微笑，睫毛扬扬，有一种说不出的魅力，谷澄也很英俊的，但是，谷菱始终认为张克勇比他更好看一些。

电梯门打开，一起走出电梯口，谷菱突然心卜卜跳，他会跟随她走吗？他会和她一起乘巴士吗？由这儿到巴士站要走五分钟至七分钟，他会和她谈谈？

到大厦的大闸口，张克勇向她挥挥手：“再见，谷菱！”

他向右转，她也向右转，向右走是巴士站，大家同路，说什么再见？

他脚长些，两人距离越来越远，他竟追上一辆巴士。谷菱怅然地望着那辆巴士开走。

她曾尽快搜索每个窗口一眼，但是看不到张克勇，显然，他并不留意她。